

# Q7



## 微型電動二輪車

# 過戶 遺損換牌 及重領

## 需要準備哪些資料？

	過戶	遺失換牌	損壞換牌	重領
● 過戶登記書	●			
● 異動登記書		●	●	
● 新領牌照登記書				兩張
● 行車執照	●	●	●	
● 身分證明文件	●	●	●	●
● 有效強制汽車責任保險證	●	●	●	●
● 印章	買賣雙方	●	●	●
● 實車查核	● 五年以上	●	●	●
● 代辦人身分證	●	●	●	●
● 警察機關報案證明單		●	● 註3	
● 查核違規	●	●	●	●
● 行照規費	150元	150元	150元	150元
● 牌照規費		300元	300元	300元

### 備註

- 身分證明文件以個人名義申請者，應繳驗車主國民身分證正本(或軍人身分證或僑民居留證)；以公司、行號名義申請者，繳驗公司、行號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之公文(公司含登記表)或核發之登記證明書(公司行號名義)為影本者，另繳驗該公司行號最新一期繳納營業稅證明文件影本。
- 若委託他人辦理過戶者，除繳驗第(1)點規定證明文件外，應另繳驗代辦人身分證與微電車所有人有效之駕駛執照或全民健康保險卡或護照等第2身分證明文件。
- 號牌損壞者，應將損壞之號牌繳回。(缺2碼以內者，得由車主具結辦理，毀損無法辨識者，仍需檢具警察報案證明)